

关于延长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 簿记建档时间的公告

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发行人”）公开发行不超过人民币 280 亿元（含）公司债券已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[2021]2381 号文同意注册。

根据《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发行公告》，发行人及簿记管理人将于 2023 年 2 月 14 日 15:00 至 17:00 以簿记建档的方式向网下投资者进行利率询价，并根据簿记建档结果确定本期债券的最终票面利率。

因部分投资者履行程序的原因，经发行人、簿记管理人及所有簿记参与方协商一致，将簿记建档结束时间由 2023 年 2 月 14 日 17:00 延长至 2023 年 2 月 14 日 20:00。

特此公告。

（以下无正文）

2023-330

(此页无正文，为《关于延长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簿记建档时间的公告》之盖章页)



(此页无正文，为《关于延长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簿记建档时间的公告》之盖章页)

牵头主承销商：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2023年2月14日



(此页无正文，为《关于延长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簿记建档时间的公告》之盖章页)

簿记管理人、联席主承销商：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

(此页无正文，为《关于延长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簿记建档时间的公告》之盖章页)

联席主承销商：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

2023 年 2 月 14 日

(此页无正文，为《关于延长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簿记建档时间的公告》之盖章页)



2023年2月14日